

《史》、《漢》論贊比較十三則*

李偉泰**

摘要

司馬遷和班固的思想，大半分散的表現在《史記》、《漢書》各篇的論贊中。他們因為時代環境有別、身世遭遇不同，以及思想異趣等因素，以致對於同一人物和事件的評論，往往有形式或實質上的不同，所以通過對《史》、《漢》內容大體相同，而論贊卻有所不同各篇的比較，可以看出馬、班在許多方面看法的異同。藉此把握雙方思想的要領，是前人所不曾全面從事，而為本文所專注的議題。其次，前人比較馬、班的不同，絕大多數將其注意力集中於孰優孰劣的問題，本文則將注意雙方議論雖然不同，然而各具匠心，提出同樣值得後人重視的見解，甚至都是至理名言的情形，為馬、班思想和漢代歷史的研究提供另一種視角。

本文特選《史記·外戚世家》等八篇世家、〈鄒陽列傳〉等十四篇列傳，與《漢書·外戚傳》、〈鄒陽傳〉等十四篇性質、內容相近，論贊不同的各篇，依《史記》先後順序綜為十三則論贊之比較，為著者從事《史》、《漢》論贊比較研究三篇系列論文中之一篇。

關鍵詞：史記 漢書 論贊 司馬遷 班固

95.2.15收稿，95.4.20通過刊登。

* 本文係據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史漢論贊比較研究》之部分研究成果訂補而成，謹此說明並誌謝。本篇之外，〈《史》、《漢》論贊比較十四則〉預定刊載於《臺大中文學報》24期（2006年6月）；〈《史》、《漢》論贊比較八則〉尚在訂補中。

** 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教授

一、引言

歷史著作中史學家的議論部分，劉知幾稱之為「論贊」。¹劉氏所指稱的「論贊」，指各篇篇末的評論；本文則採取較為廣泛的定義，關於《史記》論贊，包括四個部分：（一）全書卷末〈太史公自序〉後半為各篇所寫的序，稱之為〈自序〉。（二）篇前冠以「太史公曰」的議論，稱之為「序」。（三）篇末冠以「太史公曰」的評論，稱之為「贊」。（四）包含大量議論的「論傳」，如〈伯夷列傳〉、〈太史公自序〉前半等均是。《漢書》論贊，包括三個部分：（一）全書卷末〈敘傳〉為各篇所寫的序，仍稱之為〈敘傳〉。（二）篇前議論，稱之為「序」。（三）篇末評論，稱之為「贊」。此外，《史》、《漢》敘事中若干帶有總結性、議論性的部分，也從寬視為廣義的論贊。²

司馬遷和班固的思想，大半分散的表現在《史》、《漢》各篇的論贊中。他們因為時代環境有別、身世遭遇不同、以及思想異趣等因素，以致對於同一人物和事件的評論，往往有形式或實質上的不同，所以通過對《史》、《漢》內容大體相同、論贊卻有所不同各篇的比較，可以看出馬、班在許多方面看法的異同。

本文特選《史記·外戚世家》等八篇世家，〈鄒陽列傳〉等十四篇列傳，與《漢書·外戚傳》、〈鄒陽傳〉等十四篇性質、內容相近，論贊不同的各篇，

1 《史通·論贊篇》：

《左氏春秋傳》每有發論，假君子以稱之。二傳云公羊子、穀梁子，《史記》云太史公。既而班固曰贊，荀悅曰論，東觀曰序，謝承曰詮，陳壽曰評，王隱曰議，何法盛曰述，揚雄曰謨，劉昫曰奏，袁宏、裴子野自顯姓名，皇甫謐、葛洪列其所號。史官所撰，通稱史臣。其名萬殊，其義一揆，必取便於時者，則總歸論贊焉。見浦起龍，《史通通釋》（臺北：臺灣中華書局，1970），卷4，頁1上。

2 顧炎武，《日知錄卷二十六·史記于序事中寓論斷》說：

古人作史，有不待論斷，而于序事之中即見其旨者，惟太史公能之。〈平準書〉末載卜式語，〈王翦傳〉末載客語，〈荊軻傳〉末載魯句踐語，〈鼂錯傳〉末載鄧公與景帝語，〈武安侯田蚡傳〉末載武帝語，皆史家于序事中寓論斷法也。後人知此法者鮮矣，惟班孟堅間一有之。如〈霍光傳〉載任宣與霍禹語，見光多作威福；〈黃霸傳〉載張敞奏，見祥瑞多不以實，通傳皆褒，獨此寓貶，可謂得太史公之法者矣。見黃汝成，《日知錄集釋》（石家莊：花山文藝出版社，1991），頁1114-1115。按：顧氏此說極有啟發性，所謂「論斷」的範圍還可以擴大，凡敘事中帶有總結性和議論性的部分，反映了作者對人物和事件的看法，也可以從寬視為廣義的論贊。

依《史記》先後順序綜為十三則，分別加以比較，以見兩者之異同（細目見下）。³為免論點分散，本文將避免機械性對論贊各個部分作全面的比較，而採取有話則說，無話則略的方式。至於彼此行文遣詞方面的差異，除非涉及褒貶，一來由於前人著墨已多，二來不是馬、班著述的重點，所以本文也略而不論。此外，自班彪、班固父子說《史記》十篇有錄無書，⁴魏·張晏列舉這十篇的名目是：〈景紀〉、〈武紀〉、〈禮書〉、〈樂書〉、〈兵書〉、〈漢興以來將相年表〉、〈日者列傳〉、〈三王世家〉、〈龜策列傳〉、〈傅靳列傳〉。⁵宋代以來有人不盡信從，近人余嘉錫特地為此撰寫〈太史公書亡篇考〉，全文約六萬字，證明「十篇有錄無書說」確當無疑，⁶所以凡涉及這些篇的《史》、《漢》論贊，也不在比較之列。

附錄本文各節細目如下：

- 一、引言
- 二、〈外戚世家〉與〈外戚傳〉
- 三、〈齊悼惠王世家〉、〈五宗世家〉與〈高五王傳〉、〈景十三王傳〉
- 四、〈蕭相國世家〉、〈曹相國世家〉與〈蕭何曹參傳〉
- 五、〈留侯世家〉、〈陳丞相世家〉、〈絳侯周勃世家〉與〈張陳王周傳〉
- 六、〈鄒陽列傳〉與〈鄒陽傳〉
- 七、〈賈生列傳〉與〈賈誼傳〉
- 八、〈魏豹彭越列傳〉與〈魏豹田儋韓王信傳〉
- 九、〈淮陰侯列傳〉、〈魏豹彭越列傳〉、〈黥布列傳〉、〈韓信盧縮列傳〉與〈韓彭英盧吳傳〉
- 十、〈樊鄴滕灌列傳〉與〈樊鄴滕灌傳靳周傳〉
- 十一、〈酈生陸賈列傳〉、〈劉敬叔孫通列傳〉與〈酈陸朱劉叔孫傳〉
- 十二、〈鼂錯列傳〉與〈鼂錯傳〉
- 十三、〈張釋之馮唐列傳〉、〈汲鄭列傳〉與〈張馮汲鄭傳〉
- 十四、〈魏其武安侯列傳〉、〈韓長孺列傳〉與〈竇田灌韓傳〉
- 十五、結論

3 本段以上說明及下文細目，依審閱者意見增列，特此說明，並謹致謝意。

4 見《後漢書·班彪列傳》（北京：中華書局，1982），頁1325。《漢書·司馬遷傳》（北京：中華書局，1975），頁2724。

5 見《史記·太史公自序》裴駟《集解》（北京：中華書局，1972），頁3321。

6 余氏此文收入《余嘉錫論學雜著》（北京：中華書局，1977），頁1-108。

二、〈外戚世家〉與〈外戚傳〉

《史記·外戚世家》有序無贊，《漢書·外戚傳》二者兼具。其中序文部分，《漢書》對《史記》有因襲，有省略，有增補。

〈外戚世家序〉說：

自古受命帝王及繼體守文之君，非獨內德茂也，蓋亦有外戚之助焉。夏之興也以塗山，而桀之放也以末喜。殷之興也以有娥，紂之殺也嬖妲己。周之興也以姜原及大任，而幽王之禽也淫於褒姒。故《易》基〈乾〉、〈坤〉，《詩》始〈關雎〉，《書》美釐降，《春秋》譏不親迎。夫婦之際，人道之大倫也。禮之用，唯婚姻為兢兢。夫樂調而四時和，陰陽之變，萬物之統也。可不慎與？人能弘道，無如命何。甚哉，妃匹之愛，君不能得之於臣，父不能得之於子，況卑下乎！既驩合矣，或不能成子姓；能成子姓矣，或不能要其終，豈非命也哉？孔子罕稱命，蓋難言之也。非通幽明之變，惡能識乎性命哉？

太史公曰：秦以前尚略矣，其詳靡得而記焉。漢興，呂娥姁為高祖正后，男為太子。及晚節色衰愛弛，而戚夫人有寵，其子如意幾代太子者數矣。及高祖崩，呂后夷戚氏，誅趙王，而高祖後宮唯獨無寵疏遠者得無恙。⁷

〈外戚傳序〉說：

自古受命帝王及繼體守文之君，非獨內德茂也，蓋亦有外戚之助焉。夏之興也以塗山，而桀之放也用末喜；殷之興也以有娥及有，而紂之滅也嬖妲己；周之興也以姜嫄及太任、太姒，而幽王之禽也淫褒姒。故《易》基〈乾〉、〈坤〉，《詩》首〈關雎〉，《書》美釐降，《春秋》譏不親迎。夫婦之際，人道之大倫也。禮之用，唯昏姻為兢兢。夫樂調而四時和，陰陽之變，萬物之統也，可不慎與！人能弘道，末如命何。甚哉妃匹之愛，君不能得之臣，父不能得之子，況卑下乎！既驩合矣，或不能成子姓，成子姓矣，而不能要其終，豈非命也哉！孔子罕言命，蓋難言之。非通幽明之變，惡能識乎性命！

7 《史記》，頁 1967-1969。

漢興，因秦之稱號，帝母稱皇太后，祖母稱太皇太后，適稱皇后，妾皆稱夫人。又有美人、良人、八子、七子、長使、少使之號焉。至武帝制婕妤、嬪、娥、容華、充依，各有爵位，而元帝加昭儀之號，凡十四等云。昭儀位視丞相，爵比諸侯王。婕妤視上卿，比列侯。嬪視中二千石，比關內侯。容華視真二千石，比大上造。美人視二千石，比少上造。八子視千石，比中更。充依視千石，比左更。七子視八百石，比右庶長。良人視八百石，比左庶長。長使視六百石，比五大夫。少使視四百石，比公乘。五官視三百石。順常視二百石。無涓、共和、娛靈、保林、良使、夜者皆視百石。上家人子、中家人子視有秩斗食云。五官以下，葬司馬門外。⁸

除文句略有改易外，兩篇序文首段全同，均以「命」字為骨幹。馬、班都體認到：國君與后妃之間能否維繫長遠的感情，能否生育皇子，健康長大，順利繼位，並且能夠承先啓後，除了彼此間的情性與體質之外，還有許多錯綜複雜的因素，所以他們都只好歸因於不可捉摸的「命」。本於這種思維，班固在〈王莽傳贊〉中說王莽的崛起有「天時」的因素：

王莽始起外戚，折節力行，以要名譽，宗族稱孝，師友歸仁。及其居位輔政，成、哀之際，勤勞國家，直道而行，動見稱述。豈所謂「在家必聞，在國必聞」，「色取仁而行違」者邪？莽既不仁而有佞邪之材，又乘四父歷世之權，遭漢中微，國統三絕，而太后壽考為之宗主，故得肆其姦慝，以成篡盜之禍。推是言之，亦天時，非人力之致矣。⁹

元后為什麼那麼長壽，活到八十四歲，到王莽始建國五年（西元十三年）才死？為什麼不死於六十四歲，即成帝綏和二年（西元前七年）？或者五十四歲，即成帝鴻嘉四年（西元前十七年）？那就真的只能說：「天時，非人力之致矣。」用馬、班共同的用語來說，這是西漢王朝的國「命」使然。至於班固在此處沒有從西漢開國至哀、平時所累積的社會問題，以及當時上層政治結構的缺陷等方面探究西漢王朝覆亡的深層原因，無可否認這是他的局限，我們既不必為他隱諱，但也不必苛求他達到今人的認識水平。

《史記》第二段序文，述呂后對戚夫人與趙王如意的報復行爲，僅「夷戚

8 《漢書》，頁 3933-3935。

9 《漢書》，頁 4194。

氏，誅趙王」六字，遠較〈呂太后本紀〉簡略；¹⁰《漢書·外戚傳》所述較〈呂太后本紀〉多出一首〈戚夫人歌〉，¹¹〈外戚傳序〉則將《史記》此段序文刪去，所以馬、班的序文在表面上或多或少都有「為呂后諱」的意味。但是〈呂太后本紀〉及〈外戚傳〉如實紀錄呂后的惡劣罪行，班固在〈外戚傳贊〉（詳下）說西漢「外戚後庭色寵著聞二十有餘人，然其保位全家者，唯文、景、武帝太后及邛成后四人而已。」「其餘大者夷滅，小者放流。」揆諸史實，呂后崩後，宗族夷滅，班固既不將呂后列於「保位全家」之列，等於說她居於「大者夷滅」之首。¹²足見《史》、《漢》縱有部分「為尊者諱」之處，但總的方面來說，並未埋沒史實，所以都稱得上「實錄」之名。此外，班固在刪去《史記》第二段序文之後，另以補敘漢代後宮的爵位代替，為漢代後宮制度留下翔實的資料。

〈外戚傳贊〉明用道家之說，很值得注意：

《易》著吉凶而言謙盈之效，天地鬼神至于人道靡不同之。夫女寵之興，繇至微而體至尊，窮富貴而不以功，此固道家所畏，禍福之宗也。序自漢興，終於孝平，外戚後庭色寵著聞二十有餘人，然其保位全家者，唯文、景、武帝太后及邛成后四人而已。至如史良娣、王悼后、許恭哀后身皆夭折不辜，而家依託舊恩，不敢縱恣，是以

10 〈呂太后本紀〉說：

呂后為人剛毅，佐高祖定天下，所誅大臣多呂后力。……呂后最怨戚夫人及其子趙王，迺令永巷囚戚夫人，而召趙王。……王來，未到。孝惠帝慈仁，知太后怒，自迎趙王霸上，與入宮，自挾與趙王起居飲食。太后欲殺之，不得聞。孝惠元年十二月，帝晨出射。趙王少，不能蚤起。太后聞其獨居，使人持酖飲之。黎明，孝惠還，趙王已死。……太后遂斷戚夫人手足，去眼，燻耳，飲瘡藥，使居廁中，命曰「人彘」。

見《史記》，頁396-397。

11 〈外戚傳〉說：

呂后為人剛毅，佐高帝定天下，……高祖崩，惠帝立，呂后為皇太后，乃令永巷囚戚夫人，髡鉗衣赭衣，令舂。戚夫人舂且歌曰：「子為王，母為虜，終日舂薄暮，常與死為伍！相離三千里，當誰使告女？」太后聞之大怒，曰：「乃欲倚女子邪？」乃召趙王誅之。……王來，惠帝慈仁，知太后怒，自迎趙王霸上，入宮，挾與起居飲食。數月，帝晨出射，趙王不能蚤起，太后伺其獨居，使人持鴆飲之。遲帝還，趙王死。太后遂斷戚夫人手足，去眼燻耳，飲瘡藥，使居鞠域中，名曰「人彘」。

見《漢書》，頁3937-3938。

12 本段以上說明，採納審閱者意見，謹此說明並致謝。

能全。其餘大者夷滅，小者放流，烏噉！鑒茲行事，變亦備矣。¹³

范曄說班固極為博學：「博貫載籍，九流百家之言，無不窮究。」¹⁴道家學術自然是其中之一。再就其先世來說，他的從祖班斿博學而有俊材，與劉向共校秘書，並「受詔進讀羣書」，學問的範圍應該相當廣泛。至其子班嗣，也就是班固的堂伯，雖修儒學，卻貴老、嚴（莊）之術，桓譚想向他借書，班嗣不但拒絕，並且嘲笑他「已貫仁誼之羈絆，繫名聲之韁鎖，……何用大道，為自眩曜？」說怕他學步邯鄲，徒然失其故步，匍匐而歸。¹⁵班固在〈敘傳〉中把他的全文加以引錄，似乎有以他為榮之意。不論如何，可以肯定道家之學也是班氏的家學之一。正因如此，班固在《漢書》常明用或暗用道家學說來作為論斷的依據。班固所吸收的道家思想，簡要的說，其中心即〈藝文志〉論述道家時所說的「成敗存亡禍福古今之道」。¹⁶班固關心這種道理，乃是他從觀察歷史上許許多多的成敗、存亡與禍福的變化事實中，看到世業極其難以維持，遂認真的探究趨吉避凶之道，因而有取於道家的理論，以供其自身及他人作為歷史教訓看待。本篇贊語，即是其中一則例子。¹⁷

三、〈齊悼惠王世家〉、〈五宗世家〉與〈高五王傳〉、 〈景十三王傳〉

《漢書·高五王傳》中之「高五王」，指高祖八男中之五男：齊悼惠王肥、趙隱王如意、趙幽王友、趙共王恢、燕靈王建。其事蹟分見《史記·呂太后本紀》與〈齊悼惠王世家〉，《漢書》將其集中於〈高五王傳〉中。《史記·五宗世家》說：「孝景皇帝子凡十三人為王，而母五人，同母者為宗親。」¹⁸這是〈五宗世家〉命名的由來，《漢書》則逕自稱為〈景十三王傳〉。

〈齊悼惠王世家自序〉指出齊哀王劉襄有興兵討伐諸呂之功，其不能得立之因在於其舅駟鈞「暴戾」，故為大臣所阻：

13 《漢書》，頁4011。

14 見《後漢書·班彪列傳》，頁1330。

15 《漢書》，頁4203、4205-4206。

16 《漢書》，頁1732。

17 說詳拙文，〈論班固思想的道家成分〉，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編，《語文、情性、義理——中國文學的多層面探討國際學術會議論文集》（臺北：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1996），頁601-627。

天下已平，親屬既寡；悼惠先壯，實鎮東土。哀王擅興，發怒諸呂，駟鈞暴戾，京師弗許。……¹⁹

〈齊悼惠王世家〉記載琅邪王及大臣的議論說：

大臣議欲立齊王，而琅邪王及大臣曰：「齊王母家駟鈞，惡戾，虎而冠者也。方以呂氏故幾亂天下，今又立齊王，是欲復為呂氏也。代王母家薄氏，君子長者；且代王又親高帝子，於今見在，且最為長，以子則順，以善人則大臣安。」²⁰

於是代王遂因母家為「君子長者」而得立，是為文帝。齊王劉襄的功勞，實由其弟朱虛侯劉章所促成。在剷除諸呂的行動中，劉章具有卓著的貢獻，〈齊悼惠王世家〉載：

高后崩，趙王呂祿為上將軍，呂王產為相國，皆居長安中，聚兵以威大臣，欲為亂。朱虛侯章以呂祿女為婦，知其謀，乃使人陰出告其兄齊王，欲令發兵西，朱虛侯、東牟侯為內應，以誅諸呂，因立齊王為帝。齊王既聞此計，乃與其舅父駟鈞、郎中令祝午、中尉魏勃陰謀發兵。……於是齊王以駟鈞為相，魏勃為將軍，祝午為內史，悉發國中兵。……呂祿、呂產欲作亂關中，朱虛侯與太尉勃、丞相平等誅之。朱虛侯首先斬呂產，於是太尉勃等乃得盡誅諸呂。²¹

〈高五王傳敘傳〉突顯出劉章在剷除諸呂行動中的功績：「赳赳景王，匡漢社稷。」²²（文帝立劉章為城陽王，薨，諡景王，故班固稱之為景王。）據此可知，對於劉襄、劉章兄弟在誅除諸呂時的作用，《史記·自序》著重寫劉襄，《漢書·敘傳》則重在寫劉章，合看二者，參照本文，庶幾可見全貌。

〈齊悼惠王世家贊〉說：

諸侯大國無過齊悼惠王。以海內初定，子弟少，激秦之無尺土封，故大封同姓，以填萬民之心。及後分裂，固其理也。²³

〈五宗世家贊〉說：

18 《史記》，頁2093。

19 《史記》，頁3311。

20 《史記》，頁2003。

21 《史記》，頁2001、2003。

22 《漢書》，頁4248。

23 《史記》，頁2012。

高祖時諸侯皆賦，得自除內史以下，漢獨為置丞相，黃金印。諸侯自除御史、廷尉正、博士，擬於天子。自吳、楚反後，五宗王世，漢為置二千石，去「丞相」曰「相」，銀印。諸侯獨得食租稅，奪之權。其後諸侯貧者或乘牛車也。²⁴

班固襲用這兩篇贊語為〈高五王傳贊〉：

悼惠之王齊，最為大國。以海內初定，子弟少，激秦孤立亡藩輔，故大封同姓，以填天下。時諸侯得自除御史大夫羣卿以下眾官，如漢朝，漢獨為置丞相。自吳、楚誅後，稍奪諸侯權，左官附益阿黨之法設。其後諸侯唯得衣食租稅，貧者或乘牛車。²⁵

「以填天下」以上襲用〈齊悼惠王世家贊〉，刪去其中末二句。「時諸侯」以下大體襲用〈五宗世家贊〉，增加一句「左官附益阿黨之法設」，其餘文字略有刪節，大意則相同。

班固既已將〈五宗世家贊〉移用為〈高五王傳贊〉之後半，遂為〈景十三王傳〉另作贊語：

昔魯哀公有言：「寡人生於深宮之中，長於婦人之手，未嘗知憂，未嘗知懼。」信哉斯言也！雖欲不危亡，不可得已。是故古人以宴安為鳩毒，亡德而富貴，謂之不幸。漢興，至于孝平，諸侯王以百數，率多驕淫失道。何則？沈溺放恣之中，居勢使然也。自凡人猶繫于習俗，而況哀公之倫乎！夫唯大雅，卓爾不群，河間獻王近之矣。²⁶

對於河間獻王，〈叙傳〉特別褒揚他在文化事業方面的貢獻：

河間賢明，禮樂是修，為漢宗英。²⁷

24 《史記》，頁2104。

25 《漢書》，頁2002。

26 《漢書》，頁2436。

27 《漢書》，頁4254。關於「禮樂」二字，參照〈景十三王傳〉所說：

河間獻王德以孝景前二年立，修學好古，實事求是。從民得善書，必為好寫與之，留其真，加金帛賜以招之。繇是四方道術之人不遠千里，或有先祖舊書，多奉以奏獻王者，故得書多，與漢朝等。是時，淮南王安亦好書，所招致率多浮辯。獻王所得書皆古文先秦舊書，《周官》、《尚書》、《禮》、《禮記》、《孟子》、《老子》之屬，皆經傳說記，七十子之徒所論。其學舉六藝，立《毛氏詩》、《左氏春秋》博士。修禮樂，被服儒術，造次必於儒者。山東諸儒多從而游。

所以〈叙傳〉的「禮樂」二字，實概括了本傳所述的文化事業。本傳之文見《漢書》，

至於班固這一則贊語，確實感慨萬千，徐中行稱道這是有味之言：

惟繫於習俗，是以驕淫失道；惟驕淫失道，是以至危亡。辭簡略而意錯綜，有味乎其言之也。²⁸

按：「是故古人以宴安為鴆毒，亡德而富貴，謂之不幸。」叮嚀之意至深。班固關心「成敗存亡禍福古今之道」，²⁹本篇贊語是另一則例子。

四、〈蕭相國世家〉、〈曹相國世家〉與〈蕭何曹參傳〉

蕭何、曹參，《史記》分別列於世家，稱〈蕭相國世家〉、〈曹相國世家〉。《漢書》不立世家，且將二人事蹟合為一篇，稱為〈蕭何曹參傳〉。

《漢書·蕭何曹參傳贊》揉合《史記·蕭相國世家贊》及〈曹相國世家贊〉而有所省略。〈蕭相國世家贊〉說：

蕭相國何於秦時為刀筆吏，錄錄未有奇節。及漢興，依日月之末光，何謹守管籥，因民之疾秦法，順流與之更始。淮陰、黥布等皆以誅滅，而何之勳爛焉。位冠群臣，聲施後世，與閔天、散宜生等爭烈矣。³⁰

〈曹相國世家贊〉說：

曹相國參攻城野戰之功所以能多若此者，以與淮陰侯俱。及信已滅，而列侯成功，唯獨參擅其名。參為漢相國，清靜極言合道。然百姓離秦之酷後，參與休息無為，故天下俱稱其美矣。³¹

〈蕭何曹參傳贊〉說：

蕭何、曹參皆起秦刀筆吏，當時錄錄未有奇節。漢興，依日月之末光，何以信謹守管籥，參與韓信俱征伐。天下既定，因民之疾秦法，順流與之更始，二人同心，遂安海內。淮陰、黥布等已滅，唯何、參擅功名，位冠群臣，聲施後世，為一代之宗臣，慶流苗裔，盛矣哉！³²

頁2410。

28 見《漢書評林》（萬曆癸未1853凌氏刊本），卷53，頁19下。

29 〈藝文志〉論道家語，頁1732。

30 《史記》，頁2020。

31 《史記》，頁2031。

32 《漢書》，頁2021-2022。

班固省略的，是司馬遷所說富於道家色彩的一段話：「參爲漢相國，清靜極言合道。然百姓離秦之酷後，參與休息無爲，故天下俱稱其美矣。」這反映了班固對道家思想的另一種態度：即有時諱言道家思想的功用，本篇贊語是當中的一則顯著例子。³³班固同時把「與閔夭、散宜生等爭烈矣。」改爲：「爲一代之宗臣，慶流苗裔，盛矣哉！」

司馬遷一者說蕭何初時「錄錄未有奇節」，再者說「與閔夭、散宜生等爭烈」，對蕭何在歷史上所起的作用頗爲不滿，這種論斷引起了姚祖恩的注意與商榷：

如蕭何一贊，煞甚不滿。至於以周、召、太公比韓，以閔、散比蕭何，稱量不苟毫髮，愚以爲究非定論也。

閔、散在周無特立之奇節，蕭何事業俱漢所以存亡，似難並論。³⁴

周濟推究司馬遷不滿蕭何的原因，乃是因爲蕭何在爲漢朝制定典章制度時，不能廢棄秦法，反而幾乎全盤加以沿用：

以刀筆吏當主重明法之世，乃能辭微罷進取，此其識略，豈不偉哉？然而太史論之曰：「錄錄未有奇節。」何也？曰疾秦之深也。何起家刀筆，用圖書就功業，皆秦故也。太史所望隆漢之佐，必且兼綜三代，通明六籍，一革亡秦之陋，開萬世不拔之基。而何所襲，乃止于是，漢所以不復三代，何任其咎矣。³⁵

至於蕭何對漢朝開國的卓著功勳，司馬遷詳載於〈高祖本紀〉與〈蕭相國世家〉本文之中，並未抹煞客觀的事實，贊語不過指出蕭何的不足之處罷了。班固的贊語雖然純從正面肯定蕭何，但並不表示他對漢朝的法制沒有意見，只不過置於〈刑法志〉等處表達而已。凡此，須要通覽馬、班在《史》、《漢》全書各處的議論，交相補足，才能彰顯出來。

33 班固對於道家學術的功用，有時諱言，有時肯定，其中又有明用與暗用之分，情況比較複雜，說詳拙文，〈論班固思想的道家成分〉，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編，《語文、情性、義理——中國文學的多層面探討國際學術會議論文集》（臺北：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1996），頁601-627。

34 見《史記菁華錄》（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2），頁72-73。

35 見《味雋齋史義一·蕭相國世家》，錄自楊燕起等編，《歷代名家評史記》（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1986），頁514。

五、〈留侯世家〉、〈陳丞相世家〉、〈絳侯周勃世家〉 與〈張陳王周傳〉

《漢書·張陳王周傳》，係由《史記·留侯世家》、〈陳丞相世家〉（附傳王陵）、〈絳侯周勃世家〉集合而成。

〈留侯世家贊〉說：

學者多言無鬼神，然言有物。至如留侯所見老父予書，亦可怪矣。高祖離困者數矣，而留侯常有功力焉，豈可謂非天乎？上曰：「夫運籌策帷帳之中，決勝千里外，吾不如子房。」余以為其人計魁梧奇偉，至見其圖，狀貌如婦人好女。蓋孔子曰：「以貌取人，失之子羽。」留侯亦云。³⁶

〈陳丞相世家贊〉說：

陳丞相平少時，本好黃帝、老子之術。方其割肉俎上之時，其意固已遠矣。傾側擾攘楚、魏之間，卒歸高帝。常出奇計，救紛糾之難，振國家之患。及呂后時，事多故矣，然平竟自脫，定宗廟，以榮名終，稱賢相，豈不善始善終哉！非知謀孰能當此者乎？³⁷

〈絳侯周勃世家贊〉說：

絳侯周勃始為布衣時，鄙樸人也，才能不過凡庸。及從高祖定天下，在將相位，諸呂欲作亂，勃匡國家難，復之乎正。雖伊尹、周公，何以加哉！亞夫之用兵，持威重，執堅刃，穰苴曷有加焉！足己而不學，守節不遜，終以窮困。悲夫！³⁸

〈張陳王周傳贊〉說：

聞張良之智勇，以為其貌魁梧奇偉，反若婦人女子。故孔子稱「以貌取人，失之子羽。」學者多疑於鬼神，如良受書老父，亦異矣。高祖數離困阨，良常有力，豈可謂非天乎！陳平之志，見於社下，傾側擾攘楚、魏之間，卒歸於漢，而為謀臣。及呂后時，事多故矣，平竟自免，以智終。王陵廷爭，杜門自絕，亦各其志也。周勃為布

36 《史記》，頁2049。

37 《史記》，頁2062-2063。

38 《史記》，頁2080。

衣時，鄙樸庸人，至登輔佐，匡國家難，誅諸呂，立孝文，為漢伊、周，何其盛也！始呂后問宰相，高祖曰：「陳平智有餘，王陵少戇，可以佐之；安劉氏者必勃也。」又問其次，云「過此以後，非乃所及。」終皆如言，聖矣夫！³⁹

對於上引《史記》贊語，班固多所因襲，但也有省略和增益之處。其中對於張良印象的轉變過程，因襲得不近情理，很難令人相信馬、班對張良的印象，都曾經通過由魁梧奇偉到婦人女子的轉折！所以這是班固過分尊馬的一個例子。

至於省略方面，張良部分省略：

上曰：「夫運籌策帷帳之中，決勝千里外，吾不如子房。」

陳平部分省略：

陳丞相平少時，本好黃帝、老子之術。……定宗廟，以榮名終，稱賢相，豈不善始善終哉！非知謀孰能當此者乎？

班固在傳文中也提到了陳平「少時家貧，好讀書，治黃帝、老子之術。」⁴⁰但在贊語中則刻意省略《史記》贊語提到陳平研究道家學術的話，大概是不願令人產生治黃帝、老子之術與「知謀」之間有所關連的印象，這是班固有時諱言道家的又一個例子。⁴¹絳侯部分，省略「亞夫之用兵」一段話。增益方面，因為標題上增列王陵，所以贊語不能不提到他，因而增列三句：

王陵廷爭，杜門自絕，亦各其志也。

此外則將〈高帝紀〉呂后問宰相一段複述於〈周勃傳贊〉後半，是間接推重陳平、王陵、周勃的筆法。「又問其次」三句離題，所以李景星《漢書評議》說：「溢出事外，殊屬贅旒，當以刪去為是。」⁴²

六、〈鄒陽列傳〉與〈鄒陽傳〉

馬、班對鄒陽的定位不同，收錄的文章不盡相同，贊許的角度也不同。這種種不同源自二人心中的鄒陽形象有所差異，此一差異恰和馬、班的身世遭遇密切關聯。

39 《漢書》，頁2063。

40 《漢書》，頁2038。

41 同註33。

42 收入氏著，《四史評議》（長沙：岳麓書社，1986），頁189。

馬、班如何為鄒陽定位，可以從合傳人物的類型看出。司馬遷將鄒陽與魯仲連合傳，題作〈魯仲連鄒陽列傳〉，贊語指出「鄒陽辭雖不遜」、「可謂抗直不撓」，與魯仲連之「不詘於諸侯，談說當世，折卿相之權。」也就是不向權勢低頭，有相似之處，所以將二人合傳。⁴³班固將鄒陽與賈山、枚乘、路溫舒合傳，題作〈賈鄒枚路傳〉。關於合傳的理由，茅坤說：

賈、鄒、枚、路行誼不相類，而並以上書顯名，故附為一傳。⁴⁴

李景星《漢書評議》說：

此四人者，其行事本不相類，而皆以文學著，又皆以上書顯，故班氏合為一傳。⁴⁵

劉咸炘《漢書知意》說：

按此與〈嚴朱吾邱等傳〉同例（泰按：謂其人為遊說之策士。），而此四人獨別列者，以能持義諫諍，不徒為縱橫利害之說，故表之也。⁴⁶

參以班固贊語所說：「鄒陽、枚乘游於危國，然卒免刑戮者，以其言正也。」⁴⁷劉氏的說法是比較完整的。

以上從合傳人物的類型來看，司馬遷將鄒陽定位為不向權勢低頭的人，班

43 見《史記》，頁2479。司馬遷何以將鄒陽與魯仲連合傳？後人往往不得其故，致有種種紛紛之說，詳見明·凌稚隆編，李光縉增補，日本有井範平補標，《史記評林》（臺北：蘭臺書局，1968）。楊燕起等編，《歷代名家評史記》，頁610-613。個人以為吳德旋，《初月樓文續鈔卷一·讀魯仲連鄒陽傳》一文，依據《史·贊》推求，似乎能夠把握司馬遷的用意，所以本文的說明曾參考了吳氏的意見。茲將吳氏的議論摘錄如下：

太史公以鄒陽附〈魯仲連傳〉，後人每不得其附傳之故。……太史公本義，則太史公固自言之曰：「鄒陽辭雖不遜，然其比物連類，有足悲者，亦可謂抗直不撓矣，吾是以附之列傳焉。」仲連天下士，鄒陽固非其比，而仲連義不帝秦，責梁客新垣衍皆危言，陽之得附於列傳，以其在梁獄中上書自明，辭多不遜，故美之曰抗直不撓，非直以其比物連類，有足悲而附之也。

吳氏之文見《歷代名家評史記》，頁611。

44 見《漢書評林》，卷51，頁1上。

45 收入氏著，《四史評議》，頁202。

46 收入氏著，《四史知意》（臺北：鼎文書局，1976影印《推十書》本），頁536。

47 《漢書》，頁2372。

固則將其定位為正言諫諍的人物（如何「正言」法，說詳下文。）。

馬、班收錄鄒陽的文章不盡相同：司馬遷只收錄了一篇〈獄中上梁王書〉，班固則另外補錄了一篇〈諫吳王書〉。馬、班這種差異，緣於他們對鄒陽的評價不同；評價之所以不同，又和他們的身世息息相關。《史記》贊語說：

鄒陽辭雖不遜，然其比物連類，有足悲者，亦可謂抗直不撓矣，吾是以附之列傳焉。⁴⁸

《漢書》贊語說：

鄒陽、枚乘游於危國，然卒免刑戮者，以其言正也。⁴⁹

就《史記》而言，司馬遷之所以為鄒陽立傳，並以其〈上梁王書〉為傳文的主幹，原因在於鄒陽為人所毀謗，梁王不悟，使其身陷囹圄，與司馬遷遭遇有相似處，所以贊語中說其書「有足悲者」。凡此，分明有司馬遷身世之痛的因素。⁵⁰次就《漢書》而言，班固所說「危國」指吳國，「言正」指鄒陽、枚乘在〈諫吳王書〉中婉言勸諫吳王不可謀反。在這裏，班固關注的是士人處在危局當中，既盡言責，並且能夠全身而退的智慧。這種關注，和班固出身世家大族，關心世業綿延有直接的關係（參看第八節）。

班固說鄒陽由於「言正」而得免刑戮，這話引起宋代劉子翬的駁難。劉氏說：

審如班史所言，則比干諫紂、子胥諫吳，皆不免刑戮者，豈其言不正耶？君有明暗寬暴，由其所遭有幸與不幸也。⁵¹

按：由於勸說的對象不同，後果大相逕庭，劉氏指出了這種普遍的道理。但是鄒陽的情況比較複雜，個人以為可以從兩個方面來理解：（一）從鄒陽與吳王濞這一面來看，吳王謀反之事尙未明朗，鄒陽用極其隱晦的方式勸他不可謀逆。

《漢書·鄒陽傳》說：

48 《史記》，頁2479。

49 《漢書》，頁2372。

50 曾國藩，《求闕齋讀書錄》（臺北：廣文書局，1969），卷3說：「仲連高節，似非鄒陽可擬。〈上梁王書〉，亦拉雜無精義，子長特以書中所稱，有與己身相感觸者，遂錄存之。」韓兆琦說：「司馬遷之所以非要給他立傳，首先是因為他這篇〈獄中上梁王書〉寫得好；而鄒陽之所以要給梁王寫這封信，則是因為他受人忌妒，遭人陷害，以至於被無緣無故地下了獄。這裡面有司馬遷自己的影子，有司馬遷個人悲慘遭遇的滿腔憤恨與辛酸。」見《史記題評》（西安：陝西人民教育出版社，2000），頁289。又見《史記研究集成》（北京：華文出版社，2005），卷3，頁243。

51 見《漢書評林》，卷51，頁22下。

久之，吳王以太子事怨望，稱疾不朝，陰有邪謀，陽奏書諫。為其事尚隱，惡指斥言，故先引秦為諭，因道胡、越、齊、趙、淮南之難，然後乃致其意。⁵²

茅坤說明鄒陽這種近乎藝術化的勸諫方式是吳王濞不好怪罪他的原因：

陽欲開說吳王，而故繆其辭指，譬則巫人之詭言禍兇，而幽眇變幻于其間，使吳王聽之，不能不動心眩神，而亦無以為罪云爾。⁵³

班固在傳文中指出了這種特殊原因，贊語則省略了這種說明，難怪引起劉子翬的質疑。（二）班固的評語還應該從鄒陽與朝廷的一面來看，鄒陽藉諫書表明他擁護漢朝的態度，所以吳、楚亂後得免朝廷的刑戮。

處在亂局之中，士人說話和進退行止都很困難，班固藉鄒陽等傳道出了這種困境及其脫身之道，值得後人深思。

七、〈賈生列傳〉與〈賈誼傳〉

司馬遷將屈原、賈誼合傳，篇名雖題為〈屈原賈生列傳〉，究其實際，則以屈原為主角，賈誼為配角。〈自序〉只提屈原及其代表作〈離騷〉：

作辭以諷諫，連類以爭義，〈離騷〉有之。作〈屈原賈生列傳〉第二十四。⁵⁴

篇中對於賈誼的定位，著重在他的忠心而被貶謫，遭遇與屈原相似，欣賞的是他的文學作品，對於賈誼的政見，著墨不多，⁵⁵以至於連賈誼最重要的政論〈治安策〉（或稱為〈陳政事疏〉），連篇名都不曾提及。〈屈原賈生列傳贊〉說：

余讀〈離騷〉、〈天問〉、〈招魂〉、〈哀郢〉，悲其志。適長沙，

52 《漢書》，頁2338。

53 見《漢書評林》，卷51，頁8下。

54 《史記》，頁3314。

55 《史記》所述賈誼政見，具錄如下：

賈生以為漢興至孝文二十餘年，天下和洽，而固當改正朔，易服色，法制度，定官名，興禮樂，乃悉草具其事儀法，色尚黃，數用五，為官名，悉更秦之法。孝文帝初即位，謙讓未遑也。諸律令所更定，及列侯悉就國，其說皆自賈生發之。……文帝復封淮南厲王子四人皆為列侯。賈生諫，以為患之興自此起矣。賈生數上疏，言諸侯或連數郡，非古之制，可稍削之。文帝不聽。

見頁2492、2503。

觀屈原所自沈淵，未嘗不垂涕，想見其為人。及見賈生弔之，又怪屈原以彼其材，游諸侯，何國不容，而自令若是。讀〈服鳥賦〉，同死生，輕去就，又爽然自失矣。⁵⁶

其中對賈誼的評論，只提到他的賦，而不涉及他的政見。

《漢書·叙傳》肯定賈誼屢次上疏，及其針對諸侯的可能威脅，勸文帝大封梁國及淮陽國，其後吳、楚等七國反叛，梁國起到了抗距吳、楚西進的作用：

賈生矯矯，弱冠登朝。遭文叡聖，屢抗其疏，暴秦之戒，三代是據。建設藩屏，以強守圉，吳、楚合從，賴誼之慮。述〈賈誼傳〉第十八。⁵⁷

《漢書·賈誼傳》除保留《史記》原來的記事及所錄的〈弔屈原賦〉和〈服鳥賦〉之外，又增收〈治安策〉、〈處置淮陽各國疏〉、〈諫封淮南厲王諸子疏〉。由本傳記事及前二篇，呈現出賈誼和屈原「忠而被謗」的類似遭遇，以及他在辭賦方面的成就。由後三篇，呈現出賈誼的經國長才。惟其如此，所以〈賈誼傳贊〉全未沿用《史記》贊語：

劉向稱：「賈誼言三代與秦治亂之意，其論甚美，通達國體，雖古之伊、管，未能遠過也。使時見用，功化必盛。為庸臣所害，甚可悼痛。」追觀孝文玄默躬行以移風俗，誼之所陳，略施行矣。及欲改定制度，以漢為土德，色上黃，數用五，及欲試屬國，施五餌三表以係單于，其術固以疏矣。誼以天年早終，雖不至公卿，未為不遇也。凡所著述五十八篇，掇其切於世事者著于傳云。⁵⁸

劉向對賈誼的褒揚，可以說是對政治家的極致肯定。班固所說「追觀」數句，指出賈誼的建議在當時還是部分被採用了。「及欲改定制度」數句，顯然是不盡同意「雖古之伊、管，未能遠過」的說法。這些是班固對劉向評論的修正。班固不認為賈誼的主要理想被庸臣所阻，認為賈誼「雖不至公卿，未為不遇也。」這話的調子實在相當低，實際上賈誼高遠的理想，即表現在對舊制度（即漢沿秦制的部分）全盤改革的建議中，〈治安策〉則是將此高遠的理想向現實面俯就，其中所含「堯、舜、周公、孔子之道」已經是七折八扣了。在這方面，顯示班固對先秦儒家治道的認識還是有其局限性的。不過就呈現賈誼的精神面貌，以及對賈誼的評價，較司馬遷來得客觀、全面而正確，則是一件明顯的事實。

56 《史記》，頁2503。

57 《漢書》，頁4252。

58 《漢書》，頁2265。

八、〈魏豹彭越列傳〉與〈魏豹田儋韓王信傳〉

班固自《史記·魏豹彭越列傳》中取〈魏豹列傳〉，自〈韓信盧綰列傳〉中取〈韓信列傳〉，加上〈田儋列傳〉，組合成〈魏豹田儋韓王信傳〉。贊語方面，馬、班各具匠心。

〈魏豹彭越列傳贊〉說：

魏豹、彭越雖故賤，然已席卷千里，南面稱孤，喋血乘勝日有聞矣。懷畔逆之意，及敗，不死而虜囚，身被刑戮，何哉？中材已上，且羞其行，況王者乎！彼無異故，智略絕人，獨患無身耳。得攝尺寸之柄，其雲蒸龍變，欲有所會其度，以故幽囚而不辭云。⁵⁹

這話有司馬遷的身世之感，對照〈伍子胥列傳贊〉：

向令伍子胥從奢俱死，何異螻蟻。弃小義，雪大恥，名垂於後世，悲夫！方子胥窘於江上，道乞食，志豈嘗須臾忘郢邪？故隱忍就功名，非烈丈夫孰能致此哉？⁶⁰

〈廉頗藺相如列傳贊〉：

知死必勇，非死者難也，處死者難。⁶¹

〈季布欒布列傳贊〉：

以項羽之氣，而季布以勇顯於楚，身屢軍搴旗者數矣，可謂壯士。然至被刑戮，為人奴而不死，何其下也！彼必自負其材，故受辱而不羞，欲有所用其未足也，故終為漢名將。賢者誠重其死。夫婢妾賤人感慨而自殺者，非能勇也，其計畫無復之耳。⁶²

凡此，均與〈報任少卿書〉所說同調：

所以隱忍苟活，函糞土之中而不辭者，恨私心有所不盡，鄙沒世而文采不表於後也。⁶³

表明司馬遷重視忍辱負重，以成就功名或事業之人。

59 《史記》，頁2595。

60 《史記》，頁2183。

61 《史記》，頁2451。

62 《史記》，頁2735。

63 《漢書·司馬遷傳》，頁2733。

班固沒有沿用〈魏豹彭越列傳贊〉，也沒有採用其他兩篇贊語，另行撰寫〈魏豹田儋韓王信傳贊〉：

周室既壞，至春秋末，諸侯耗盡，而炎、黃、唐、虞之苗裔尚猶頗有存者。秦滅六國，而上古遺烈埽地盡矣。楚、漢之際，豪桀相王，唯魏豹、韓信、田儋兄弟為舊國之後，然皆及身而絕。橫之志節，賓客慕義，猶不能自立，豈非天虐！韓氏自弓高後貴顯，蓋周烈近與！⁶⁴

本篇贊語顯示他重視世業的綿延持續，歎息世家的難於保全。這種想法，也見之於卷六十〈杜周傳贊〉、卷六八〈霍光傳贊〉、卷七九〈馮奉世傳〉、卷五九〈張湯傳〉及〈贊〉等。就其自身來說，明白的在〈幽通賦〉中說「世業可懷」。⁶⁵為了世業的綿延，理所當然的，班固關心全身保生之道，他在〈司馬遷傳贊〉中說：

嗚呼！以遷之博物洽聞，而不能以知自全，既陷極刑，幽而發憤，書亦信矣。迹其所以自傷悼，〈小雅·巷伯〉之倫。夫唯〈大雅〉：「既明且哲，能保其身。」難矣哉！⁶⁶

就在感歎以司馬遷的博聞多知，卻不能全身遠害。人們習知《史記》多有司馬遷表現身世之感，「夫子自道」的地方。在這方面，班固也有類似之處。由於其表現手法較為委婉，需要讀者細心體會。

九、〈淮陰侯列傳〉、〈魏豹彭越列傳〉、〈黥布列傳〉、 〈韓信盧綰列傳〉與〈韓彭英盧吳傳〉

班固取《史記·淮陰侯列傳》及〈黥布列傳〉（黥布即英布），又自〈魏豹彭越列傳〉中取〈彭越列傳〉，自〈韓信盧綰列傳〉中取〈盧綰列傳〉（附傳陳豨），此外並增立〈吳芮傳〉，組合成〈韓彭英盧吳傳〉。贊語方面，因襲者少。

〈淮陰侯列傳贊〉說：

吾如淮陰，淮陰人為余言，韓信雖為布衣時，其志與眾異。其母死，

64 《漢書》，頁1858。

65 《漢書·叙傳》，頁4213。

66 《漢書》，頁2738。

貧無以葬，然乃行營高敞地，令其旁可置萬家。余視其冢，良然。假令韓信學道謙讓，不伐己功，不矜其能，則庶幾哉，於漢家勳可以比周、召、太公之徒，後世血食矣。不務出此，而天下已集，乃謀畔逆，夷滅宗族，不亦宜乎！⁶⁷

推崇韓信為漢朝開國的元勳，其功勞猶如西周初年的周公、召公、太公之徒，如果不論及韓信、蕭何、曹參等人的名次問題，司馬遷的論斷是很公正的。〈魏豹彭越列傳贊〉中的用意，已見上節。〈黥布列傳贊〉說：

英布者，其先豈《春秋》所見楚滅英、六，皋陶之後哉？身被刑法，何其拔興之暴也！項氏之所坑殺人以千萬數，而布常為首虐。功冠諸侯，用此得王，亦不免於身為世大僂。禍之興自愛姬殖，妒媚生患，竟以滅國！⁶⁸

「項氏之所坑殺人以千萬數，而布常為首虐。功冠諸侯，用此得王，亦不免於身為世大僂。」與俗語所稱：「君不見剃頭者，人亦剃其頭。」雖雅俗相異，警世之意則同。〈韓信盧綰列傳贊〉說：

韓信、盧綰非素積德累善之世，徼一時權變，以詐力成功，遭漢初定，故得列地，南面稱孤。內見疑疆大，外倚蠻貊以為援，是以日疏自危，事窮智困，卒赴匈奴，豈不哀哉！陳稀，梁人，其少時數稱慕魏公子；及將軍守邊，招致賓客而下士，名聲過實。周昌疑之，疵瑕頗起，懼禍及身，邪人進說，遂陷無道。於戲悲夫！夫計之生孰成敗於人也深矣！⁶⁹

司馬遷在〈秦楚之際月表序〉說虞、夏、商、周的興起，都是由於長期積德累善所致，⁷⁰所以才認為韓信、盧綰不是積德累善的世族，本無南面稱孤的道理。

非積德累善的世族無緣尊貴的想法，為班固所繼承（襲用字句以粗體表示），〈韓彭英盧吳傳贊〉說：

昔高祖定天下，功臣異姓而王者八國。張耳、吳芮、彭越、黥布、臧荼、盧綰與兩韓信，皆徼一時之權變，以詐力成功，咸得裂土，

67 《史記》，頁2629-2630。

68 《史記》，頁2607。

69 《史記》，頁2642。

70 序文說：「昔虞、夏之興，積善累功數十年，德洽百姓，攝行政事，考之于天，然後在位。湯、武之王，乃由契、后稷脩仁行義十餘世，不期而會孟津八百諸侯，猶以為未可，其後乃放弑。」見《史記》，頁759。

南面稱孤。見疑強大，懷不自安，事窮勢迫，卒謀叛逆，終於滅亡。張耳以智全，至子亦失國。唯吳芮之起，不失正道，故能傳號五世，以無嗣絕，慶流支庶。有以矣夫，著于甲令而稱忠也！⁷¹

此外，吳芮部分襲自〈惠景閒侯者年表序〉：

有以也夫！長沙王者，著令甲，稱其忠焉。昔高祖定天下，功臣非同姓疆土而王者八國。至孝惠時，唯獨長沙全，禪五世，以無嗣絕，竟無過，為藩守職，信矣。故其澤流枝庶，毋功而侯者數人。⁷²

馬、班既然同具非積德累善的世家無緣尊貴的思想，那麼他們相信崛起民間的帝王公卿當有聖王或聖賢為其先人，也就不足為怪了。⁷³

十、〈樊鄴滕灌列傳〉與〈樊鄴滕灌傳斬周傳〉

張晏列舉《史記》十篇有錄無書的篇名，其中有〈傳斬列傳〉，今本〈傳斬蒯成列傳〉，當為後人補作，故不列為比較之資料。

《史記·樊鄴滕灌列傳贊》說：

吾適豐、沛，問其遺老，觀故蕭、曹、樊噲、滕公之家，及其素，異哉所聞！方其鼓刀屠狗賣繒之時，豈自知附驥之尾，垂名漢廷，德流子孫哉？余與他廣通，為言高祖功臣之興時若此云。⁷⁴

《漢書·樊鄴滕灌傳斬周傳贊》有省略，有增益：

仲尼稱：「犁牛之子騂且角，雖欲勿用，山川其舍諸？」言士不繫於世類也。語曰：「雖有茲基，不如逢時。」信矣！樊噲、夏侯嬰、灌嬰之徒，方其鼓刀僕御販繒之時，豈自知附驥之尾，勒功帝籍，慶流

71 《漢書》，頁1895。

72 《史記》，頁977。

73 除本節所引錄者外，其他如《史記·項羽本紀贊》：「吾聞之周生曰：『舜目蓋重瞳子。』又聞項羽亦重瞳子。羽豈其苗裔邪？何興之暴也！」見《史記》，頁338。《漢書·韓王信傳贊》：「韓氏自弓高後貴顯，蓋周烈近與！」〈杜周傳贊〉：「張湯、杜周並起文墨小吏，致位三公，列於酷吏。而俱有良子，德器自過，爵位尊顯，繼世立朝，相與提衡，至於建武，杜氏爵乃獨絕。迹其福祚，元功儒林之後莫能及也。自謂唐杜苗裔，豈其然乎？」〈霍光傳贊〉：「昔霍叔封於晉，晉即河東，光豈其苗裔乎？」分見《漢書》，頁1858、2683、2967。

74 《史記》，頁2673。

子孫哉？當孝文時，天下以酈寄為賣友。夫賣友者，謂見利而忘義也。若寄父為功臣而又執劫，雖摧呂祿，以安社稷，誼存君親，可也。⁷⁵

省略之文為司馬遷自道資料之來歷，這部分班固當然不便沿用。此外《史》贊著重指出「時勢造英雄」的現象，想此數人微時當無大志，《漢》贊除引錄《史》贊之外，增益兩點：（一）引孔子及諺語，來解釋樊噲等人出身寒微，何以竟能致身公卿。這個問題是漢代學者極感興趣的課題，班固的議論，絕非無的放矢；（二）為酈寄開脫賣友之謗。歷史家就其知見所及發表議論，原為職責所在。班固的作為，是他稱職的表現。至於馬、班在行文措詞方面的差異，文章家固然也可以由此比較馬、班文章的優劣，但實際上與史學關係不大，所以劉咸炘《漢書知意》說：「此皆文家計較之詞，史家不計此也。」⁷⁶

十一、〈酈生陸賈列傳〉、〈劉敬叔孫通列傳〉與 〈酈陸朱劉叔孫傳〉

《漢書·酈陸朱劉叔孫傳》係由《史記·酈生陸賈列傳》（附傳朱建）、〈劉敬叔孫通列傳〉組合而成。贊語方面，襲用少，變更多，馬、班各有側重點，彼此各有見地。

〈酈生陸賈列傳贊〉說：

世之傳酈生書，多曰漢王已拔三秦，東擊項籍而引軍於鞏、洛之間，酈生被儒衣往說漢王。迺非也。自沛公未入關，與項羽別而至高陽，得酈生兄弟。余讀陸生《新語》書十二篇，固當世之辯士。至平原君子與余善，是以得具論之。⁷⁷

〈劉敬叔孫通列傳贊〉說：

語曰：「千金之裘，非一狐之腋也；臺榭之榱，非一木之枝也；三代之際，非一士之智也。」信哉！夫高祖起微細，定海內，謀計用兵，可謂盡之矣。然而劉敬脫輓輅一說，建萬世之安，智豈可專邪！叔孫通希世度務，制禮進退，與時變化，卒為漢家儒宗。「大直若

75 《漢書》，頁2089。

76 見《四史知意》，頁528。

77 《史記》，頁2705。

誦，道固委蛇。」蓋謂是乎？⁷⁸

〈酈陸朱劉叔通傳贊〉說（襲用《史·贊》之文，以粗體表示）：

高祖以征伐定天下，而縉紳之徒騁其知辯，並成大業。**語曰：「麻廟之材，非一木之枝；帝王之功，非一士之略。」信哉！劉敬脫輓輅而建金城之安，叔孫通舍枹鼓而立一王之儀，遇其時也。酈生自匿監門，待主然後出，猶不免鼎鑊。朱建始名廉直，既距辟陽，不終其節，亦以喪身。陸賈位止大夫，致仕諸呂，不受憂責，從容平、勃之間，附會將相以彊社稷，身名俱榮，其最優乎！⁷⁹**

馬、班不同之處，酈食其部分，司馬遷辨明酈食其、酈商兄弟投效劉邦的正確時間，在入關之前，而非在其後。班固則從善始善終之難的角度，將酈食其、朱建、陸賈三人合論，並作比較。酈食其「待主而後出」，可謂「善始」；說齊投誠，由於中途插入蒯通說韓信襲齊，以致齊王以為「酈生賣己」，致使酈食其慘遭鑊烹之刑，⁸⁰這是天外飛來的橫禍，使他「不得善終」。朱建部分，司馬遷將其附於〈陸賈列傳〉末，所以贊語不加評論。班固既在標題增列朱建，所以贊語自應提及，主旨在惋惜他在名節方面，能善始而不能善終。陸賈部分，司馬遷提到《新語》，只把陸賈定位為「辯士」。班固則從陸賈拉攏陳平、周勃的關係，使他們同心合力，協同鏟除諸呂，安定劉家社稷，既保其身，又享令名，贊揚他的處世智慧最為可取。劉敬部分，馬、班用詞雖略有差異，卻同指他建議定都於關中一事。叔孫通部分，司馬遷除指出他定朝儀，為漢家儒宗之外，對他見風轉舵的行事風格多加諷刺。班固在贊語中只提他定朝儀一事，在〈敘傳〉中保留「與時抑揚」一句帶批判性的話，⁸¹如果不和《史記》贊語對照，不容易看出這句話等同於「與時變化」，是諷刺叔孫通善變的作風。班固的文章比較不那麼激情，由此可見一斑。

十二、〈鼂錯列傳〉與〈鼂錯傳〉

《漢書·鼂錯傳》的字數較《史記·鼂錯列傳》增加五倍有餘，⁸²原因在

78 《史記》，頁2726。

79 《漢書》，頁2131。

80 事詳《史記》本傳，頁2695-2696；〈淮陰侯列傳〉，頁2620；《漢書》本傳，頁2109-2110；〈蒯通傳〉，頁2161。

81 《漢書》，頁4250。

82 包括贊語，不含標點符號，《史記》843字，《漢書》6075字。不過「會寶嬰言爰盡」

於補錄了鼂錯的五篇政論：（一）〈論太子宜知術數疏〉、（二）〈言兵事疏〉、（三）〈論守邊備塞疏〉、（四）〈論募民徙塞下宜爲什伍疏〉、（五）〈賢良文學對策〉，以及文帝的答詔和策問。由於收錄了這些文獻，使鼂錯的軍政長才得以具體呈現。不僅傳文內容有顯著的差異，論贊的評價也有很大的不同。

《史記·鼂錯列傳贊》說：

鼂錯為家令時，數言事不用；後擅權，多所變更。諸侯發難，不急匡救，欲報私讎，反以亡軀。語曰：「變古亂常，不死則亡。」豈錯等謂邪！⁸³

司馬遷對鼂錯的評論，分散於數處，〈鼂錯列傳贊〉的話，反映的是評論的主調。這段話中對於鼂錯的冤死，採取幸災樂禍的態度。對於鼂錯削弱諸侯，鞏固中央集權的措施，以及各種法令的更定，指爲「擅權，多所變更」，「變古亂常」，完全抹煞他正面的積極作用。司馬遷主觀上不喜歡銳意於革新的政治家，這是一條顯著的例子。但是鼂錯忠於漢室，爲了鞏固中央集權，全心規畫削弱諸侯的方案，是鐵一般的事實，不容司馬遷視而不見，所以他對鼂錯還是有間接和直接的肯定。他在傳文末尾先記載鼂錯父子的一段對話：

（錯）遷為御史大夫，請諸侯之罪過，削其地，收其枝郡。……錯所更令三十章，諸侯皆誼譁疾鼂錯。錯父聞之，從潁川來，謂錯曰：「上初即位，公為政用事，侵削諸侯，別疏人骨肉，人口議多怨公者，何也？」鼂錯曰：「固也。不如此，天子不尊，宗廟不安。」錯父曰：「劉氏安矣，而鼂氏危矣，吾去公歸矣！」遂飲藥死，曰：「吾不忍見禍及吾身。」⁸⁴

接著又紀錄一場景帝和鄧公關於鼂錯死後外界反應的對話：

鼂錯已死，謁者僕射鄧公為校尉，擊吳、楚軍為將。還，上書言軍事，謁見上。上問曰：「道軍所來，聞鼂錯死，吳、楚罷不？」鄧公曰：「吳王為反數十年矣，發怒削地，以誅錯為名，其意非在錯也。且臣恐天下之士噤口，不敢復言也！」上曰：「何哉？」鄧公曰：「夫鼂錯患諸侯彊大不可制，故請削地以尊京師，萬世之利也。」

至「密裝治行」305字，《史記》也有，但置於〈吳王濞列傳〉內，《漢書》則移入〈鼂錯傳〉，所以這一段只是移置，不算增列。因而《史記》實際上的字數為1148字，漢書為6075字，《漢書》較《史記》增加五倍多的字數。

83 《史記》，頁2748。

84 《史記》，頁2747。

計畫始行，卒受大戮，內杜忠臣之口，外為諸侯報仇，臣竊為陛下不取也。」於是景帝默然良久，曰：「公言善，吾亦恨之。」⁸⁵

這兩場對話，是一種「寓論斷于序事」的寫法，鼂錯對朝廷的貢獻與冤死，都從對話中明白的透露出來，這是一種間接肯定的方式。在〈自序〉中他說鼂錯削藩的作法是：「不顧其身，為國家樹長畫。」⁸⁶在〈吳王濞列傳贊〉中說：「鼂錯為國遠慮，禍反近身。」⁸⁷更直接肯定了鼂錯對國家的貢獻。惟其如此，司馬遷和《史記》才不愧是「良史」和「實錄」。⁸⁸

班固一改《史·贊》譏刺的語調，〈鼂錯傳贊〉說：

鼂錯銳於為國遠慮，而不見身害。其父睹之，經於溝瀆，亡益救敗，不如趙母指括，以全其宗。悲夫！錯雖不終，世哀其忠。故論其施行之語著于篇。⁸⁹

語氣中充滿了同情和惋惜，和司馬遷幸災樂禍的口吻大不相同。「銳於為國遠慮」，「世哀其忠」二句，對鼂錯一生的作為加以概括，作了正面的肯定。批評方面，〈敘傳〉說：「錯之瑣材，智小謀大，甌如發機，先寇受害。」⁹⁰乍看這是求全責備的話，把它冠在自古以來許許多多慷慨犧牲的忠臣義士頭上，豈不也是一樣適用！不過仔細玩味，其中實寓有宦途崎嶇，忠臣難為的感歎！

十三、〈張釋之馮唐列傳〉、〈汲鄭列傳〉與 〈張馮汲鄭傳〉

《漢書·張馮汲鄭傳》係由《史記·張釋之馮唐列傳》和〈汲鄭列傳〉組合而成。贊語方面，部分襲用大意，部分另行改寫。

〈張釋之馮唐列傳贊〉說：

張季之言長者，守法不阿意；馮公之論將率，有味哉！有味哉！語曰：「不知其人，視其友。」二君之所稱誦，可著廊廟。《書》曰：

85 《史記》，頁2747-2748。

86 《史記》，頁3316。

87 《史記》，頁2836。

88 《漢書·司馬遷傳贊》引劉向、揚雄語，頁2738。

89 《漢書》，頁2303。

90 《漢書》，頁4252。

「不偏不黨，王道蕩蕩；不黨不偏，王道便便。」張季、馮公近之矣。⁹¹

〈汲鄭列傳贊〉說：

夫以汲、鄭之賢，有勢則賓客十倍，無勢則否，況眾人乎！下邳翟公有言，始翟公為廷尉，賓客闐門；及廢，門外可設雀羅。翟公復為廷尉，賓客欲往，翟公乃大署其門曰：「一死一生，乃知交情。一貧一富，乃知交態。一貴一賤，交情乃見。」汲、鄭亦云，悲夫！⁹²

〈張馮汲鄭傳贊〉說：

張釋之之守法，馮唐之論將，汲黯之正直，鄭當時之推士，不如是，亦何以成名哉！揚子以為孝文親誦帝尊以信亞夫之軍，曷為不能用頗、牧？彼將有激云爾。⁹³

其中「守法」、「論將」，襲用《史·贊》大意。對於〈汲鄭列傳贊〉，班固將其移置於〈鄭當時傳〉之後，本篇贊語之前，可視為廣義的論贊：

當時始與汲黯列為九卿，內行修。兩人中廢，賓客益落。當時死，家亡餘財。先是下邳翟公為廷尉，賓客亦填門，及廢，門外可設爵羅。後復為廷尉，客欲往，翟公大署其門曰：「一死一生，乃知交情；一貧一富，乃知交態；一貴一賤，交情乃見。」⁹⁴

司馬遷上述贊語貫注了個人濃厚的感情色彩，他對於世態炎涼的現象發出深沉的感歎，除了〈汲鄭列傳贊〉外，也見之於〈鄭世家贊〉、〈蘇秦列傳〉、〈孟嘗君列傳〉、〈廉頗藺相如列傳〉、〈張耳陳餘列傳贊〉、〈魏其武安侯列傳〉、〈衛將軍驃騎列傳〉、〈平津侯主父列傳〉等處，⁹⁵反映了司馬遷由於下獄時「交遊莫救，左右親近不為一言」的遭遇，以致形成這樣刻骨銘心的感觸。班固撰寫本篇贊語時既沒有這種身世之感，況且已在〈張耳陳餘傳贊〉中絕大部分沿襲《史·贊》，自然不必再在其他篇的贊語中一再重彈司馬遷感歎「勢利之交」的調子。即使把這段話列在〈鄭當時傳〉之後，都嫌與上文關係不大，

91 《史記》，頁2761。

92 《史記》，頁3113-3114。

93 《漢書》，頁2326。

94 《漢書》，頁2325。

95 〈鄭世家贊〉，頁1777。〈蘇秦列傳〉，頁2241、2262。〈孟嘗君列傳〉，頁2362。〈廉頗藺相如列傳〉，頁2448。〈張耳陳餘列傳贊〉，頁2586。〈魏其武安侯列傳〉，頁2843、2845、2847。〈衛將軍驃騎列傳〉，頁2938。〈平津侯主父列傳〉，頁2962-2963。

所以這是班固過分尊馬的又一個例證。

總的來說，班固這篇贊語簡潔委婉，他分別以「守法」、「論將」、「正直」、「推士」概括四人生平長處，是為簡潔；四人的不足處，也同時從此中微露其意，是為委婉。「不如是」二句，一方面透露出上述四人並非完人，二方面使文章增添抑揚之意。接下來引揚雄的話，見於《法言·重黎篇》，點出馮唐說文帝即使得到像廉頗、李牧那樣的良將也不能用，是為了刺激文帝，而非實情，使文章頓生波瀾。班固不是不善於驅遣文字的藝術，這是一個例證。

十四、〈魏其武安侯列傳〉、〈韓長孺列傳〉與 〈竇田灌韓傳〉

《漢書·竇田灌韓傳》係由《史記·魏其武安侯列傳》（附傳灌夫），及〈韓長孺列傳〉組合而成。馬、班對魏其侯竇嬰、武安侯田蚡、灌夫、韓安國四人的評論，比較錯綜複雜。茲先引錄資料，並略作疏解，再作比較。

〈魏其武安侯列傳自序〉說：

吳、楚為亂，宗屬唯嬰賢而喜士，士鄉之，率師抗山東滎陽。作〈魏其武安列傳〉第四十七。⁹⁶

兩人合傳而〈自序〉只提其中之一，在此處並非意指魏其侯竇嬰為主角，武安侯田蚡為配角，而是對兩者一褒一貶。〈韓長孺列傳自序〉說：

智足以應近世之變，寬足用得人。作〈韓長孺列傳〉第四十八。⁹⁷

本傳有一段帶議論性的敘事，可視為廣義的論贊，所說較〈自序〉詳明：

安國為人大略，智足以當世取舍，而出於忠厚焉。貪嗜於財。所推舉皆廉士，賢於己者也。於梁舉壺遂、臧固、郅他，皆天下名士，士亦以此稱慕之，唯天子以為國器。⁹⁸

這一段話為《漢書》本傳所沿用。關於「智足以當世取舍，而出於忠厚。」二句，顏師古《注》：

舍，止也。取舍，言可取則取，可止則止。

王先謙《補注》：

96 《史記》，頁3316。

97 同前註。

98 《史記》，頁2863。

明於趨避，所言所行，當世俗意也。言智計雖工，而能出以忠厚。⁹⁹

其具體事蹟當指兩度緩和景帝與梁孝王之間的緊張關係，使骨肉相殘的悲劇不致出現；以及反對馬邑伏兵之計而言。〈魏其武安侯列傳贊〉說：

魏其、武安皆以外戚重，灌夫用一時決策而名顯。魏其之舉以吳、楚，武安之貴在日月之際。然魏其誠不知時變，灌夫無術而不遜，兩人相翼，乃成禍亂。武安負貴而好權，杯酒責望，陷彼兩賢。嗚呼哀哉！遷怒及人，命亦不延。眾庶不載，竟被惡言。嗚呼哀哉！禍所從來矣！¹⁰⁰

日、月分指武帝和王太后，「武安之貴在日月之際」，謂武安侯田蚡之貴盛，依仗的是武帝即位之初，其姐王太后的撐腰。「遷怒」二句，指田蚡因怨恨灌夫，連帶陷害與灌夫為友的魏其侯竇嬰，武帝雖然不直，但迫於王太后的挾制，不得不殺此二人。事後田蚡內心不安，常夢見二人索命，使其大喊認錯請罪，不久也就死了，所以這二句有自食其果的意味，示意果報不虛，值得後人警惕！¹⁰¹贊語的內容與〈自序〉相呼應，褒貶的內容則更為詳盡。〈韓長孺列傳贊〉說：

余與壺遂定律曆，觀韓長孺之義，壺遂之深中隱厚。世之言梁多長者，不虛哉！壺遂官至詹事，天子方倚以為漢相，會遂卒。不然，壺遂之內廉行脩，斯鞠躬君子也。¹⁰²

所謂「不知其人視其友」，所以稱道壺遂，等於間接稱道韓安國。

《漢書·竇田灌韓傳叙傳》說：

魏其翩翩，好節慕聲，灌夫矜勇，武安驕盈，凶德相挺，既敗用成。安國壯趾，王恢兵首，彼若天命，此近人咎。述〈竇田灌韓傳〉第二十二。¹⁰³

對於竇嬰、灌夫、田蚡三人的性情和行事風格，班固以翩翩與好節慕聲、矜勇、驕盈作簡要的評述。所謂「壯趾」，意指傷足。¹⁰⁴「兵首」指王恢獻馬邑伏兵

99 見王先謙，《漢書補注》（臺北：藝文印書館影印光緒庚子1900長沙王氏校刊本），卷52，頁20下。

100 《史記》，頁2856。

101 審閱意見認為：「『遷怒及人，命亦不延』之語，史公似有修身積德獎善懲惡之因果觀念。」此二句的疏釋即參考此意見而來，謹此說明並致謝。

102 《史記》，頁2865。

103 《漢書》，頁4253。

104 孟康《注》：「《易》：『壯于趾，征凶。』……」顏師古《注》：「『壯于趾』，〈大

之計，掀起漢、匈連年戰爭的序幕。〈竇田灌韓傳贊〉說：

竇嬰、田蚡皆以外戚重，灌夫用一時決策，而各名顯，並位卿相，大業定矣。然嬰不知時變，夫亡術而不遜，蚡負貴而驕溢。凶德參會，待時而發，藉福區區其間，惡能救斯敗哉！以韓安國之見器，臨其摯而顛墜，陵夷以憂死，遇合有命，悲夫！若王恢為兵首而受其咎，豈命也虐？¹⁰⁵

從以上的敘述中，可以看出班固對竇嬰、田蚡、灌夫的評論，均大體沿用司馬遷的意見。但文章的風格，則由錯落變為整齊，並省略「好權」以下批判田蚡的話，增加「凶德參會」四句，點明竇嬰、田蚡之爭的必然性。韓安國部分，班固將《史·贊》評論壺遂的話移至傳文末端，並將字句加以簡化。此外另行撰寫贊語，其中很值得注意的是對「命」字的詮釋：韓安國受到武帝的器重，由御史大夫進而代理丞相，武帝原來有意命他繼任丞相，不料安國因墜車之故跛足，遂打消了這個念頭。此後安國諸事不順，守邊失利，衛青等新貴後來居上，致使他鬱鬱不樂，嘔血而死。意外事件砸毀人為努力的成果，這叫做「命」。至於像王恢主張設伏兵殲滅單于，為單于察覺，從此挑起漢、匈之間長期的戰爭。王恢個人因伏兵之計失敗而被殺，這是咎由自取，而不是「命」。班固上述議論，示意人們應該分辨「命」與「非命」的不同，從而建立正確的命運觀。¹⁰⁶

十五、結論

在撰寫〈結論〉之前，應先說明兩點：（一）本文是本人從事「《史》、《漢》論贊比較研究」三篇系列論文（〈《史》、《漢》論贊比較十四則〉、〈《史》、《漢》論贊比較十三則〉、〈《史》、《漢》論贊比較八則〉）之一，每篇結論的指涉範圍僅分別對應各篇的討論內容；（二）對於每一則《史》、《漢》論贊異同的分析和評論，已詳各節的論述，〈結論〉中僅提示若干值得注意的現象，以免重複。

《史》、《漢》論贊的比較研究，是《史》、《漢》比較（或馬、班異同）研究中的一環。《史》、《漢》文字異同的排列比勘，宋·倪思編，劉辰翁評《班馬異同》，明·許相卿《史漢方駕》已經提供了充分的資料，本文自然不

壯〉初九爻辭也。壯，傷也。趾，足也。」見《漢書》，頁 4253。

105 《漢書》，頁 2406-2407。

106 馬、班對於天或命的看法，範圍涉及《史》、《漢》全書，問題複雜，需要專文討論，所以本文只就個別論贊涉及此一問題的部分稍作疏釋，以免溢出題外或喧賓奪主。

必重複他們的工作，不過就《漢書》對《史記》論贊的襲用與否，仍可舉出兩點頗有趣味的現象：（一）對於司馬遷，班固有過分尊馬的情結，對司馬遷的某些議論，襲用得不近情理，以本文而論，如第五節對張良的印象，都曾經過由魁梧奇偉到婦人女子的轉折。又如第十三節班固在〈張馮汲鄭傳贊〉中沒有採用〈汲鄭列傳贊〉司馬遷引翟公「一死一生，乃知交情」云云一段話，司馬遷因李陵案下獄時，「交遊莫救，左右親近不為一言」的遭遇，激使他在《史記》至少九次抒發世態炎涼的感歎（參註95），班固既沒有如司馬遷般的身世之感，省略的做法本來很合理，卻又將它移置於〈鄭當時傳〉後，以致與前文不甚相干。（二）《史》、《漢》論贊議論不同，卻又極為引人入勝之處，在於彼此說法往往各具匠心。例如第八節多處資料顯示，司馬遷重視忍辱負重，以成就功名或事業之人，班固則重視世業綿延之道。又如第六節關於鄒陽，司馬遷同情他為人所毀謗，梁王不悟，使其身陷囹圄，與司馬遷的身世有相似處，贊語說「有足悲者」，分明有司馬遷身世之痛的因素。班固則感到士人處在亂局之中，說話和進退行止都很困難，所以在〈鄒陽傳〉中關注士人處在危局當中，既盡言責，並且能夠全身而退的智慧。又在第十一節〈陸賈傳贊〉中褒揚陸賈有安定劉家社稷的大功，既保其身，又享令名，其處世智慧最為可取。對於這些不同之處，我們大可跳開「班馬優劣」的舊思惟，從異曲同工處玩味彼此的精采議論。

此外，就本篇所論各節，還有兩點現象值得在此提出：（一）班固批評司馬遷「論大道則先黃、老而後六經。」¹⁰⁷所以他在本篇第四節、第五節贊語中刻意省略司馬遷富於道家色彩的話，乃是再自然不過的事。不過道家也是班固的家學之一，所以他既有諱言道家之時，也有明用道家學說之處。第二節〈外戚傳贊〉是個顯著的例證。（二）馬、班的敘事和議論均各自有互補之處，所以在探究他們的思想時，需要通覽他們的所有著述，交相補足，才不致以偏概全。例如第四節對於蕭何，司馬遷既詳載其對漢朝開國的卓著功勳，又對他幾乎全盤沿用秦制有所不滿。班固雖然沒有因此貶抑蕭何，但他對漢朝法制的不滿，卻另於〈刑法志〉等處表達。

107 見《漢書·司馬遷傳贊》，頁2738。

引用書目

專書

- 司馬遷著，裴駰集解，司馬貞索隱，張守節正義，《史記》，北京：中華書局，1972。
- 李景星著，《四史評議》，長沙：嶽麓書社，1986。
- 姚祖恩著，《史記菁華錄》，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2。
- 凌晔著，李賢等注，《後漢書》，北京：中華書局，1982。
- 班固著，顏師古集注，《漢書》，北京：中華書局，1975。
- 班固著，顏師古集注，王先謙補注，《漢書補注》，臺北：藝文印書館影印光緒庚子（1900）長沙王氏校刊本。
- 凌稚隆編，《漢書評林》，萬曆癸未（1853）刊本。
- 曾國藩著，《求闕齋讀書錄》，臺北：廣文書局，1969。
- 楊燕起等編，《歷代名家評史記》，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1986。
- 劉知幾著，浦起龍釋，《史通通釋》，臺北：臺灣中華書局，1970。
- 劉咸炘著，《四史知意》，臺北：鼎文書局，1976影印《推十書》本。
- 韓兆琦著，《史記題評》，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2000。又收入《史記研究集成》，卷3，北京：華文出版社，2005。
- 顧炎武著，黃汝成集釋，《日知錄集釋》，石家莊：花山文藝出版社，1991。

單篇論文

- 余嘉錫，〈太史公書亡篇考〉，《余嘉錫論學雜著》，北京：中華書局，1977。
- 李偉泰，〈論班固思想的道家成分〉，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編，《語文、情性、義理——中國文學的多層面探討國際學術會議論文集》，臺北：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1996。

Comparative Case Studies of the Historical Commentaries in *Shiji* and *Hanshu*:

From “Wai Qi Shi Jia” to “Han Changru Lie Zhuan”

Lee, Wei-tai*

Abstract

The essence of Sima Qian's and Ban Gu's thoughts are concentrated in their historical commentaries in *Shiji* and *Hanshu*, respectively. A comparison of the content of and commentary on the historical events that are narrated in both works will show their similarities and differences as influenced by the authors' different environments, experiences, and thoughts.

Instead of earlier comparisons which focused on the superiority/inferiority between the two, this paper will try to emphasize each author's important and valuable historical ideas without discrimination, i.e. despite their differences. This can offer a new research perspective on the thoughts of Sima Qian and Ban Gu, as well as on the Han Dynasty.

There are 13 cases that will be compared and analyzed in this paper, ranging from “Wai Qi Shi Jia” (The Hereditary Houses of The Empresses) to “Han Changru Lie Zhuan” (The Biography of Han Changru).

Keywords: *Shiji*, *Hanshu*, historical commentaries, Sima Qian, Ban Gu

*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